

臺北市商業處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2 年 6 月 30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2 年 7 月 5 日

專責人員：徐玉娜 職稱：專委

電話：(02)27256535

E-mail：cx_10603@mail.ta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重要
成果

一、本市商業登記概況

迄至 102 年 5 月底止，本市獨資、合夥商號登記家數計 54,048 家，公司登記家數計 162,991 家，總計家數為 217,039 家，較 101 年同期增加 1.37%。(102 年 6 月公司行號家數統計作業時間需至 102 年 7 月中旬)

二、商業管理業務

(一) 102 年 6 月執行商業稽查 246 家次，其中市民陳情案件 55 家次，十大行業計稽查 50 家次，分占總稽查家次之 22.35%及 20.32%，另稽查業種中以餐館業最多，計有 37 家次。

(二) 102 年 6 月查獲違反商業法令規定計有 31 家次 (含警察局通報及法規競合違反建築法令部分)，均依法裁處。至 102 年 6 月底計收繳罰鍰 117 件，罰鍰金額新臺幣(下同)4,190,733 元，金額收繳率 39.03%。

(三) 行政罰鍰收繳：以前年度部分 (93~101 年) 帳列應收未收罰鍰 71,202,387 元，本年度截至 6 月底收繳 3,071,853 元，另取得債權憑證 56,596,120 元。

(四) 十大行業現況

1.合法設立家數及違規列管家數：

(1)合法設立：八大行業 152 家、電子遊戲場業 11 家、資訊休閒業 86 家。

(2)違規列管家數：八大行業 76 家、資訊休閒業 47 家。

2.公共意外責任險：截至 102 年 5 月底合法十大行業應投保家數 225 家，已投保 225 家，投保率 100%。(102 年 6 月份資料尚在統計中)

三、消費者保護業務

102 年 6 月共受理消費爭議申訴案件 180 件，其中商品類 141 件，服

務類 39 件，均依消費爭議處理程序函請相關廠商妥適處理。

四、商品標示業務

5 月份辦理商品標示抽查件數共 555 件，不合格者 137 件（其中 45 件移外縣市），不合格率 24.68%，其中包括配合經濟部辦理 16 項商品專案抽查共 467 件，不合格者 86 件，不合格率 18.42%，另受理外縣市移送標示不合格案件計 98 件；標檢局、消保處、消基會等單位轉來及民眾檢舉標示不合格案件計 22 件，上開不合格者均依商品標示法規定促請廠商改正。（102 年 6 月抽查資料尚在統計中，作業時間需至 102 年 7 月中旬）

五、執行 102 年度「特色型商圈消費拓展計畫」

臺北市南昌家具街之「新一代家具創新設計大賞」徵件比賽活動，於 6 月 25 日至 8 月 7 日期間開始徵件，本次徵件主題為「樂齡家具」，所謂樂齡家具年齡層定位在 60 歲以上的老人友善家具用品，以成本效益、設計感、機能性、可行性、具有市場量產性等方向進行創新設計。只要是各大專院校學生、社會新鮮人(畢業未滿一年)均可報名，廣邀具設計概念且符合參加資格角逐設計大賞金獎。

六、執行 102 年度「打造公館水岸樂活計畫」

公館樂活嘉年華於 102 年 6 月 27 日召開啟動記者會，並於當日公布公館商圈之綠色標竿店家名單，此評選共計有 32 家店家參與，並已選出 12 家綠色標竿店家，為公館商圈成為綠色商圈奠下基礎。另同步推行商圈認同環保袋，提供認同優惠鼓勵民眾減少使用塑膠袋，一同推廣環保生活。此活動並配合 6 月 29 日親水節開幕一直進行到 9 月 15 日止。

七、師大社區專案

- (一) 近年師大周邊店家快速成長，引入大量人潮，造成噪音、環保與公安問題，本府於 100 年 11 月接獲「師大三里里民自救會」反映後，即成立「師大社區生活環境品質改善跨局處專案小組」及「聯合稽查小組」，秉持「現在合法區域不得再擴張延伸」、「既有商家嚴格管理」及「新申請商家嚴格審查」、「加強取締，輔導改善」等原則，由權管單位落實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社會秩序維護法、噪音管制法、廢棄物清理法、空氣污染防制法、建築法、消防法及食品衛生管理法等法令規定，截至 102 年 6 月已處理 12,611 餘件違規案件。

- (二) 為深入了解社區居民及店家的感受及意見，已於 101 年 3 月 11 日、13 日及 15 日與師大三里住戶及店家舉辦座談會，加強溝通協調，廣徵居民及店家的意見，尋求師大社區整體發展共識。另每兩週由產業發展局林副局長召集相關局處與師大三里里民自救會針對新設立、飲酒店、同址 3 戶以上、違建、噪音等問題尋求解決之道。
- (三) 為有效處理師大社區違反土地使用分區情形，並兼顧居民生活品質、地區發展及行政能量，本府都市發展局業於 101 年 4 月 2 日發布實施「師大社區違反都市計畫法第 79 條優先裁處作業原則」採階段性、漸進式之作業原則辦理，針對 101 年 1 月 1 日之後新設立之店家、飲酒店及情趣用品店等，優先處理進行裁罰，其餘違反土地使用分區管制的店家，基於公共安全及生活環境品質考量，將依個別違反建築法、社會秩序維護法、空污法、噪音管制法、消防法等相關法令行為及經營樣態分類記點，對於違反法令次數較多及累計點數較高者，優先進行裁罰。
- (四) 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依「師大社區違反都市計畫法第 79 條優先裁處作業原則」優先裁處店家計 95 家。
- (五) 本府將持續針對該社區內涉違反土地使用分區之店家進行商業稽查，經確認違規使用者，依該作業原則處理，以達分階段、漸進式處理師大社區內違規店家之目標。

未來施政重點

為強化產業競爭力，積極發展本市商業特色，透過發掘、深耕方式，型塑商圈及特色產業魅力，運用評選與比賽過程，培養商圈與產業之自主管理，結合時令節慶，串連商圈及產業作整體行銷，並輔以「營造豐富多元商圈」、「促進特色商業發展」及「推動城市主題行銷」等施政主軸，朝打造臺北市成為「友善投資、休閒購物之都」的目標邁進，進而達到「商業豐富城市內涵、城市讓生活更美好」的願景。

資料提供：臺北市商業處